

证券代码：600619 900910 证券简称：海立股份 海立 B 股 公告编号：临2025-034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7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7月16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浦东金桥宁桥路888号科技大楼M层报告厅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7月16日

至2025年7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B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1.01	选举贾廷纲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
1.02	选举郑小芸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议案	√	√
3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行为规范》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于2025年7月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本公司指定披露媒体。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

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同时持有本公司 A 股和 B 股的股东，应当分别投票。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A 股	600619	海立股份	2025/7/7	—
B 股	900910	海立 B 股	2025/7/10	2025/7/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现场参会登记方式为：

1、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持身份证办理登记并领出席通知；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同时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现场登记信息：

现场登记时间：2025 年 7 月 14 日 9:30—16:00

现场登记地点：上海市长宁区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03 室(江苏路、镇宁路中间)

登记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52383315

传 真：021-52383305

联 系 人：登记办公室

4、在以上登记时间段内，个人股东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登记：



六、 其他事项

(一) 本公司联系方式:

地址: 上海浦东金桥宁桥路 888 号

邮编: 201206

电话: (021) 58547777 转 7021、7019 分机

邮箱: heartfelt@highly.cc

联系人: 杨海华、卢岑岚

(二)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 不发礼品, 与会人员食宿交通等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7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贾廷纲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1.02	选举郑小芸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行为规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